

证券代码：430300

证券简称：辰光医疗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辰光医疗第三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并使用授信额度的议案》议案

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并使用授信额度，金额 7500 万元，以位于上海市青浦区华青路 1269 号的房产作为抵押担保，产证编号为：沪房地青字（2014）第 016202 号；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实际贷款业务发生时，根据银行要求实施。

其他事宜：

1) 公司承诺在还清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贷款前，不将资

产抵（质）押给第三方；

2) 以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为结算主办行。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回执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文件登记；
2. 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回执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文件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回执、授权委托书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文件登记；
4.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回执》及《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3 日，每日上午 9 点至下午 15 点。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华青路 1269 号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玲 方国苏

联系电话/传真：021-62961117

（二）会议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及会议全套文件。
- (二) 附件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回执。
- (三)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0日